致力平權保障

花蓮地院研習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本刊花蓮訊】花蓮地院日前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律師公會聯合舉辦「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研習，邀請政治大學林佳和副教授、臺北世新活力自立生活協會林君潔總幹事、法律扶助基金會總會李秉宏律師主講。

劉嶽承院長致詞時表示，聯合國2006年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於2008年5月2日生效，我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於2014年8月20日公布、12月3日施行；期許藉由本次研習，加深同仁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措施的瞭解。法扶花蓮分會林武順會長表示，法扶基金會近來致力於身心障礙者之保障，就核定扶助條件亦有放寬。花蓮律師公會李文平理事長指出，弱勢族群包含老人、身心障礙者、原住民等，雖然目前對弱勢者之歧視已經減少，但物質上的幫助、同理心的關懷尚有不足，期望透過研習使與會人員重視弱勢者權益保障。

會中首先播放喜劇演員、腦麻患者梅意森．薩依德的演講短片，她以幽默生動的演講述說身心障礙者在生活上遭遇的困境，並傳達樂觀自主的信念，令人動容。

林副教授接著介紹現今社會的各種歧視，例如年齡、性別、身心障礙等，而身心障礙者所受之歧視通常不是單一之歧視，而是多重歧視。CRPD保障身心障礙者不只是消極的被協助，而是可以平等的作為權利主體參與社會，並以有法律拘束力之工具來加強保障身心障礙者之人權。CRPD除揭示各項人權外，並透過合理調整義務，要求國家及私人部門積極排除身心障礙者享有、行使權利時所遭受之阻礙。林副教授指出，實務見解認為，身心障礙者僅於特定條件下，方可行使其公法上請求權，然CRPD內國法化後，其中所規範之各項權利已屬身心障礙者之基本人權，如因國家不作為而影響其權利時，自得依公法上之請求權對國家主張權利。

林總幹事則以其自身為例，說明身障者需要能自立生活，從而解決物理、生理到心理層面問題，才能活得有尊嚴。CRPD之精神即包含自立生活、居住及參與的權利保障，公平的生存機會，身心障礙者自立、自發、自主、自述。CRPD中有許多理念及內容都是國內現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所無，且CRPD是以障礙者為主體，而我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則以「提供福利服務」為目的，二者尚有差別，希望能透過法律保障、落實平權，使身心障礙者可以達到自立生活之目標。

李律師亦解析CRPD下自立生活之概念，係身心障礙者亦有人性尊嚴，應尊重其自主權，但現今社會無障礙者替身心障礙者決定許多行動。就此部分，CPRD第3條、19條、24條之目的除尊重個人自主權外，亦在於促進身心障礙者融入社會各個層面，於社會上自在生活，不因國家政策或大環境之障礙而被隔離於社會之外。李律師亦分享居住權、交通、經濟安全等相關案例，以其專業背景講授當身障者遇到生活障礙，有何法律救濟途徑，扶助律師可以扮演何種角色提供扶助。

最後由陳雅敏庭長主持綜合座談，與會人員與林副教授等分享並交流相關問題及經驗，均感收穫良多。

增進輔導成效

新竹地院研討停止感化教育少年輔導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為使受保護處分少年結束感化教育後，在後續生活上仍持續受到關注，日前舉辦少年個案研討會，針對停止感化教育交付保護管束之個案進行後續處遇之討論，並邀請社會處及後追單位之社工員參與，交流意見，尋求法院與後追社政單位更有效協助此類少年的合作方式。

王子佳少年調查保護官首先說明3件受保護處分少年結束感化教育的個案，其中1位少年經常規避社工之聯繫，且報到與生活狀況皆不佳，只好撤銷「停止執行」，再付感化教育。另2位少年雖有社工協助追蹤關懷，但少年並不配合，可掌握行蹤有限，報到狀況不佳，最後均聲請留置觀察。王調保官期許藉由本次會議，討論如何審酌少年再次聲請留置觀察、勸導或二次感化教育等處遇標準。

社會處社工及委外後追單位兒童人權協會社工則說明服務流程與過去服務少年之經驗。在提供少年的資源連結和資訊服務上，因無法定之強制力而無法要求少年必須接受追蹤輔導，希望調保官能協助鼓勵少年多運用社會資源來自立生活。例如提供教育資源可協助少年就學、提供勞政資源協助少年就業服務、提供社政資源提供租屋補助或自立生活協助等方案。

最後，後追單位社工與調保官達成共識，若有生活上確實需要扶助之少年，可直接與社會處社工聯繫，安排相關補助或資源申請；調保官也會特別囑咐少年，藉由法定報到的強制力帶動少年接受社政資源挹注的動機，協助少年重建穩定之生活。

雅藝共賞



高4.5公分，宜徑6.2公分，長8.5公分

楓葉飄香小木壺

全件褐紅，形似南瓜，壺身佈滿楓葉，穩重典雅。本件為實心木雕，蓋、嘴均未開口，僅為擺飾。

文、藏品提供／董翔飛（優遇大法官）

提倡清廉

中高分院宣導公務員法紀

【本刊臺中訊】臺中高分院於8月24日辦理「公務員申領小額補貼款項專案法紀宣導」講習會，由陳東誥院長主持，該院刑事庭高文崇法官主講「勿以惡小而為之－公務員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之法律問題分析」，除司法院政風處林麗瑩處長外，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及新竹、臺中、南投、彰化、雲林地院之行政主管、人事、會計、總務等單位同仁80人參加。

陳院長致詞表示，司法機關同仁104年間因小額款項申領遭調查案件有9案；期許與會人員能提醒及協助同仁瞭解相關應注意事項，防止違失事件發生。

高法官針對差旅費、加班費、國旅卡等小額補助款之申領，提出諸多實務案例與同仁分享，並分成：無中生有型、移花接木型及重複申報型等3大類型，以幽默風趣的方式詳細解說，並提醒同仁詳讀公務法令，掌握處理流程，嚴守公私分際。

法制動態

◎司法院105年8月31日修正「法院訴訟當事人在途期間標準」，並自105年9月1日生效。

◎司法院105年8月29日修正「民刑事件編號計數分案報結實施要點」第5點附件。（詳細內容請見本刊電子報「本期要目」中「法制動態」）

司法院綠色採購連續7年獲優等獎



【本刊臺北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8月26日舉辦「104年度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大會」，司法院等13個機關（含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法院、金門高分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智慧財產法院、金門地院及連江地院）獲得優等佳績，由秘書處邱成煃處長（上圖右）代表領獎。

司法院已連續第7年獲得綠色採購優等之成績，其中司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臺北高等行政法院、金門地院及連江地院等5機關獲得滿分100分之佳績。

司法院除積極配合政府綠色採購政策外，更不定期辦理節能減碳講座，隨時推廣節能概念，期能培養同仁綠色生活之習慣，為綠色家園盡一份心力。

嘉義地院舉辦少年淨山活動

【本刊嘉義訊】嘉義地院日前舉辦受保護少年獨立山淨山活動，希望藉此讓少年親近自然，並從中習得不怕吃苦及團隊互助合作的精神。

獨立山位於嘉義縣竹崎鄉境內，以阿里山森林鐵道聞名。活動當天由少年輪流背負4個重達10公斤以上的大型登山包、水桶、鐵夾子等重裝備上山。至阿里山鐵道樟腦寮站後，少年再依任務分配進行淨山工作，並由陳瑞陽保護官架設安全繩索，讓少年垂降至陡坡下，撿拾垃圾。過程中少年皆能遵守團隊紀律，並互相協助，途經的遊客也都給予讚賞及鼓勵。

苗栗地院邀洪成昌導演分享生命故事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結合苗栗縣政府、警察局與少年輔導委員會於建國國中慈暉班共同舉辦生命教育活動，邀請拍攝「逆風少年大步走」公益廣告的洪成昌導演分享生命故事，計有受保護少年、慈暉班學生及家扶兒童共60人參與。

洪導演首先介紹自己如何在半工半讀及同學父親的資助下完成學業，並靠著自修、到傳播公司當助理，一步步走向導演夢的過程。接著播放其普受好評的廣告作品，說明每個人都有自己潛在的特質，需要被發掘、被肯定；並以「要看到自己的好，也要看到別人對你的好」、「你的潛力就是傳奇」、「要超越框架的思考」、「以創意面對人生，創意是飛翔的武器」等語，勉勵少年一步一腳印的達成自己的目標。

洪導演也透過圖像遊戲教導少年如何快速記憶，並提醒少年莫因大腦中的視覺錯覺與固有的感知能力而劃地自限，妨礙創意的發展。

基隆地院結合地方活動 宣導廉政

【本刊基隆訊】基隆地院日前結合基隆市政府「2016基隆鎖管季嘉年華」活動，於碧砂漁港設置宣導攤位，除發送文宣資料，並安排生動有趣的闖關遊戲、提供豐富獎品吸引民眾參加。現場更徵詢民眾填寫觀審員志願表，鼓勵市民透過親身參與，明瞭我國刑事訴訟程序，有效提升人民對司法的瞭解與信賴。

司法院人文講座預告

司法院訂於9月19日（星期一）上午10時舉辦人文講座，邀請周迺寬醫師主講「存好心」，司法院院內網站人文講座報名系統即日起開放線上報名，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周醫師畢業於臺大醫學院醫學系，並取得臺大電機工程學系博士及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法律專業碩士，曾任美國加州大學太平洋醫學中心心臟外科研究員，現為臺大醫學院及電機資訊學院臨床副教授。

法源法
www.lawba
法律資料庫
首創多項法學資
大陸法台灣務法規
支付命令 逾期不候
支付命令是督促債務人清償債務的程序，如果對支付命令有爭議，可以
廣告